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
号.9B1

标包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
号.9B1

项目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服
务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人：甘肃省公安厅

代理机构：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6年 01月

目录

第一章 协商通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协商通知

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受甘肃省公安厅委托，对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服务采购项目（二次）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特通知贵公司参加单一来源采购。

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号.9B1

2. 采购内容：

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服务采购项目（包九：云数据服务平台2个）。

3. 项目预算：60万元 标包甘财采批字（2026）00001号.9B1采购预算：60万元 **最高限价：60万元**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5. 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简要理由

“云数据服务平台”服务是由安徽海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一套大数据查询服务，系统依托云计算、数据算法模型、隐私安全计算等技术优势，融合各类业务系统相关数据，围绕大数据服务警务工作的实战应用，深度挖掘数据价值为公安各业务警种提供检测预警、分析研判技术支持等工作。目前仅有安徽海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能提供该服务，具有唯一性，符合单一来源方式采购要求。因此必须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甘肃格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提供服务。该公司为安徽海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在甘肃唯一授权商。

6.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7. 信息注册、响应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本项目的协商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和“固化后的采购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来编制响应文件，并完成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操作，若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没有上传已编制响应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响应。



8.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采购时间、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网上协商时间：详见协商公告

网上协商地点：详见协商公告

9.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采购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10.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协商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11.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公安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98号

邮编：730030

联系人：黄斐（采购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0931-5155526

联系人：赵雅伟（需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0931-5155934

代理机构：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敦煌路街道任家庄60号4楼

邮编：730050

联系人：张琪琦

第二章 协商须知

协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1.1	采购项目	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省公安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98号 联系人：黄斐（采购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0931-5155526 联系人：赵雅伟（需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0931-5155934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敦煌路街道任家庄60号4楼 联系人：张琪琦 联系电话：18919150187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
14.1	响应文件数量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四、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递交响应文件方式、截止时间	<p>本项目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以电子响应文件方式进行响应，不接受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和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按采购文件要求，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对迟于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p>
16.1	响应时间和协商地点	<p>响应时间：详见协商公告 采购地点：详见协商公告</p>
五、协商		
17.1	一般要求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协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询问、质疑		
22.1	公告媒体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23.3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七、其他相关要求		
28	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成交通知书。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

	成交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其他补充内容	/
评审过程澄清、谈判、述标等视频会议操作	<p>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p> <p>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p> <p>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p> <p>“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p>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二章“协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协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采购小组”是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指由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向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3 知识产权



2.1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3.5 采购人、和采购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协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2) 同协商通知的要求。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内容。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4.1 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6. 采购进口产品

6.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7. 联合体形式



7.1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本次单一来源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7.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协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8.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

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协商通知

第二章、协商须知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采购需求

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

第六章、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问卷

9.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0. 一般要求

10.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0.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0.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0.4 响应文件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形式，纸质文件、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0.5 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协商响应声明；
- (2) 商务技术文件；
- (3) 报价一览表；
- (4) 报价明细表；
- (5) 售后服务承诺；
- (6)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2. 报价

12.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报价。报价货币为人民币，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2.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2.3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预算或其计算方法详见协商通知。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协商须知前附表，从本章协商通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13.2 特殊情况下，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14.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供应商应按“协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和和上传到开评标系统的响应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14.2 电子响应文件为加盖电子公章或加盖公章后扫描后的PDF文件，使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固化后的格式，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3 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表达不清、有遗漏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响应。

14.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将被拒绝。

14.5 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编制。

14.6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授权代表如在协商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14.7 在协商过程中，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和采购小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的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上传。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15.2 在协商通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电子响应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6. 响应文件的递交与接收

16.1 供应商应在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对迟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16.2 本次采购不接受邮寄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

五、协商

17. 一般要求

17.1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协商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2 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采购小组在对供应商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8.2 **错误修正的原则：**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按上述原则修正的响应文件，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18.3 供应商应按采购小组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专人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9. 协商过程

19.1 协商程序：响应文件的澄清；协商；推荐成交供应商。

19.2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

19.3 商定价格，供应商可以进行多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同类项目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双方可按供应商价格清单及说明协商价格，并以供应商近期其他中标或成交项目合同作为价格协商参考依据。

19.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高于同业同期平均价格（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视情况接受或不接受。供应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未超过采购预算，则应确认成交，但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接受该报价的理由，并报财政部门备案；采购小组不接受的，采购小组应出具相关书面材料说明的理由，采购终止。

19.5 采购终止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0. 协商终止

20.1 协商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本次协商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项目预算的。

20.2 采购小组应将协商终止理由通知供应商。

21. 保密要求



21.1 采购小组成员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六、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询问、质疑

22. 成交信息的公告

22.1 协商结束后，成交结果信息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指定的媒体名称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询问、质疑

23.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协商通知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23.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事项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3.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协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采购文件之日。

23.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3.5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23.6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23.7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 事项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书，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采购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协商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敦煌路街道任家庄60号4楼）。

24. 成交通知

24.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履约保证金（如有）

25.1 若采购文件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25.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

26. 签订合同

26.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6.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6.3 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分包成交项目。

七、其他规定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7.1参照原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的标准，由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单位在发布成交公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代理服务费缴纳至以下账户：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行：招商银行兰州天水路支行，账号：931904126910901。

28.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28.1成交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单位向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

29. 其他规定

29.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其他规定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 服务采购项目 (包九：云数据服务平台)



服务合同

(注：本合同文本为格式合同，其涉及到的条款主要为通用条款。采购人及中标人在签订正式合同时，可根据项目特点、属性、要求等需要，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供货周期、质量控制、工艺流程、检测检验、验收标准等内容，在不违反招标文件的原则下进行详细约定，或签订补充协议。)

合 同 编 号 ：

甲方（全称）： 甘肃省公安
厅

乙 方 （ 全 称 ） ：

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含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供货一览表；
- （3）交货地点一览表；
- （4）技术规格响应表；
- （5）投标承诺；
- （6）服务承诺；
- （7）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期间甲方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应与合同约定的标准相一致。
- 2、乙方应保证在提供服务期间内，对其提供的设备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合同履行

-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履约地点由甲方指定。
- 2、乙方交付的服务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标准、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3、甲方应当在服务完成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的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七条 伴随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服务所需设备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 就设备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_天。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验收合格后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5、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为()

(1) 现金转账

(2) 银行出具的保函

第九条 服务费用支付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验收合格后的15个工作日内付款。

3、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资金，在乙方向甘肃省公安厅政府采购办提交下列文件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由财政拨付款项：

(1) 经乙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原件；

(2) 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合格的证明。

(3) 合同副本。



4、以上2、3款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上述第2或第3款均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余款_____ %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一年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拒付服务费的，由甲方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如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视为完全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按本条第3款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所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6、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____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要求及在提供服务过程中造成任何人或单位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 %的违约金，并据实赔偿损失，导致甲方先行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8、乙方在承担上述3-8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如因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支付的包括不限于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保险保费、执行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均由违约方如数承担。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_____份交警务保障处存档，_____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

托代理人：

项目经办人：

电 话 ：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号：

号：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弘风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售后服务承诺书和保密责任书，格式自拟）

（以下空白）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报。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总价。包括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服务项目的总价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

二、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平台账号服务期限为12个月（自开通账号之日起计算满一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款50%，项目终验合格后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四、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递交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可提供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待履行完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后无息退还。

五、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或根据采购合同规定，对供应商的交付成果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验收。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分项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功能点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云数据服务平台	购买云数据服务平台服务账号，服务期限为12个月（时间自开通日算起满一年）。	个	2	

第五章 电子响应文件组成



一、协商响应声明

协商响应声明

致 _____ (采购人):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的协商邀请(采购文件编号), 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供应商名称)提交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1份。

一、我方同意在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天内(电子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电子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我方承诺(承诺期: 成立三年以上的, 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年内; 成立不足三年的, 为实际时间):

(一) 我方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各项社会保障资金, 没有偷税、漏税及欠缴行为。

(二) 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存在下列重大违法记录:

1. 受到刑事处罚;

2. 受到三万元以上的罚款、责令停产停业、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行政处罚。

三、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我方承诺接受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四、我方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注册号: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_____; 兼营: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协商)

_____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项目名称） 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文件

(一)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包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序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
4. 偏离说明指采购要求与响应情况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供应商在《商务响应表》的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序号是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采购文件未要求供应商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供应商在《技术响应表》的响应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供应商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三)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四) 其它资料



三、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号.9B1

包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号.9B1

供应商名称	总价(万元)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采购需求中包含的所有服务项目的总价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响应，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报价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四、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公安厅互联网有偿合作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协商文件编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号.9B1

包号：甘财采批字（2026）00001号.9B1

单位：万元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备注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供应商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

一、引言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供应商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使用。



二、系统概述

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响应工具可以创建新的响应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响应项目文件；工具导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zbsx），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格式生成响应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响应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电子交易系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响应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响应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供应商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供应商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供应商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2.一网通办首页

供应商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供应商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响应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打开响应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响应文件，上传下载好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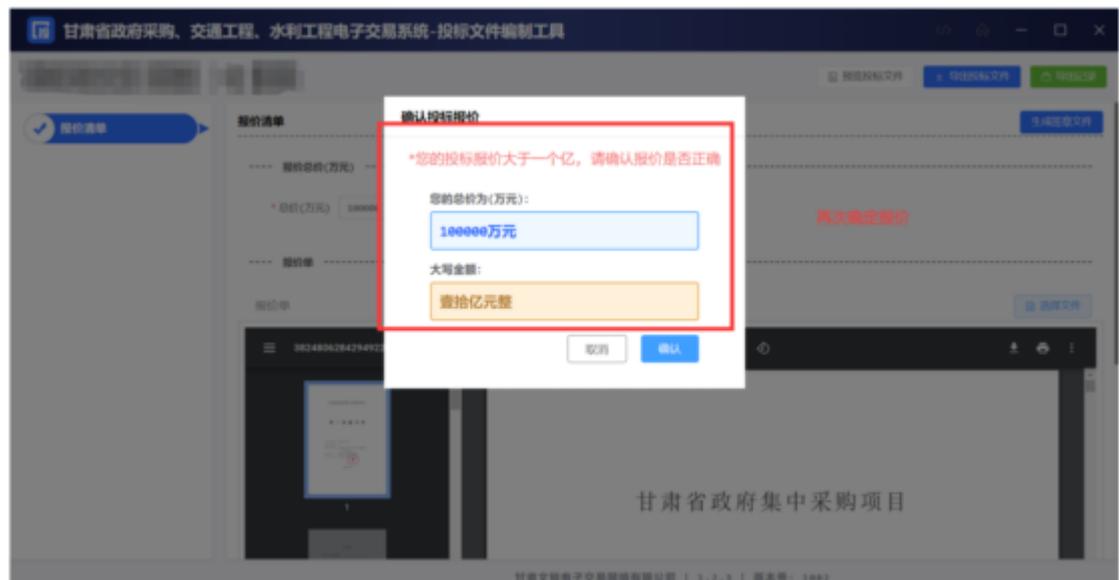


5. 多轮报价

供应商需要制作多轮报价文件，选择固化的响应文件，显示多轮报价按钮，填写响应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报价单填写：



6. 编制流程说明

6.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供应商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为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6.2 编制流程说明

6.2.1 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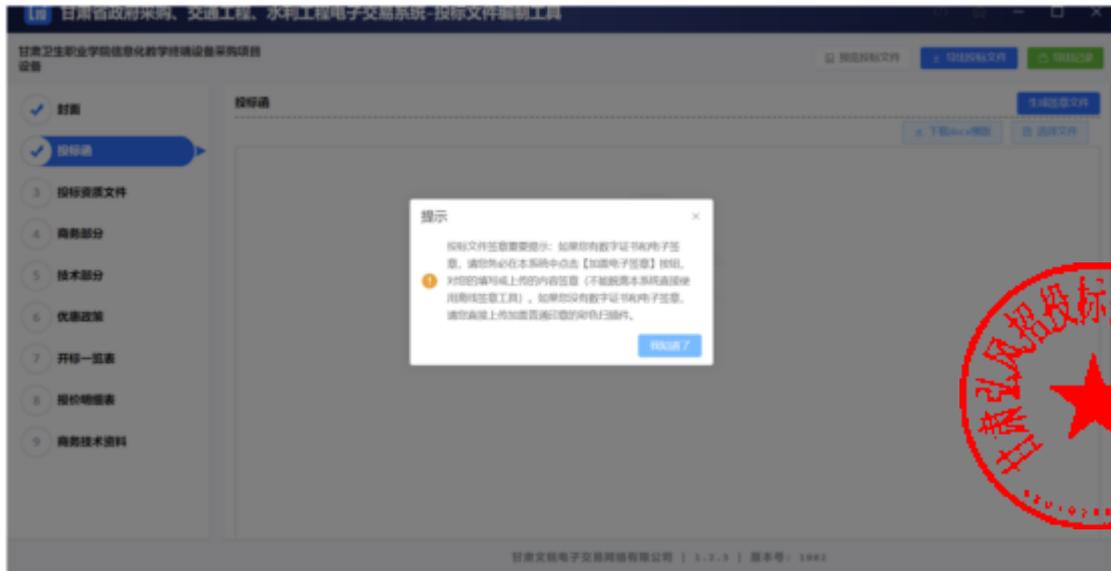
供应商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6.2.2 响应函

供应商上传PDF版的响应函。页面可以预览响应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3 资质文件

供应商根据响应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4 商务部分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6.2.5 技术部分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供应商需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6.2.6 优惠政策

如果供应商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6.2.7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设定的报价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6.2.8 報價明細表

供應商根據單一來源採購文件的要求，填寫相關內容。

分別有兩種方式：

- 手動填寫：可以添加行，手動填寫明細表
- Excel表：下載Excel表模板，填寫完成后，直接導入Excel表（注意：表頭內容不能修改，否則會上傳失敗）



6.2.9 商務技術資料

供應商需要響應單一來源採購文件設定的響應文件（必傳項，格式為PDF版）

系統功能：

- 可以查看上傳的文件；
- 如果上傳錯誤，可以點擊刪除按鈕，刪除文件，重新上傳；

- 如果响应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供应商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响应文件。



6.2.10 预览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响应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6.2.11 导出响应文件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响应文件



生成响应文件



查看响应文件完整性



导出响应文件

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导出响应文件。



- 导出固化响应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响应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

- (1) 响应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响应文件。
- (2) 响应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响应文件按钮，仔细查看响应文件。
- (3) 导出响应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响应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响应文件是否盖章。

7. 开标系统

7.1 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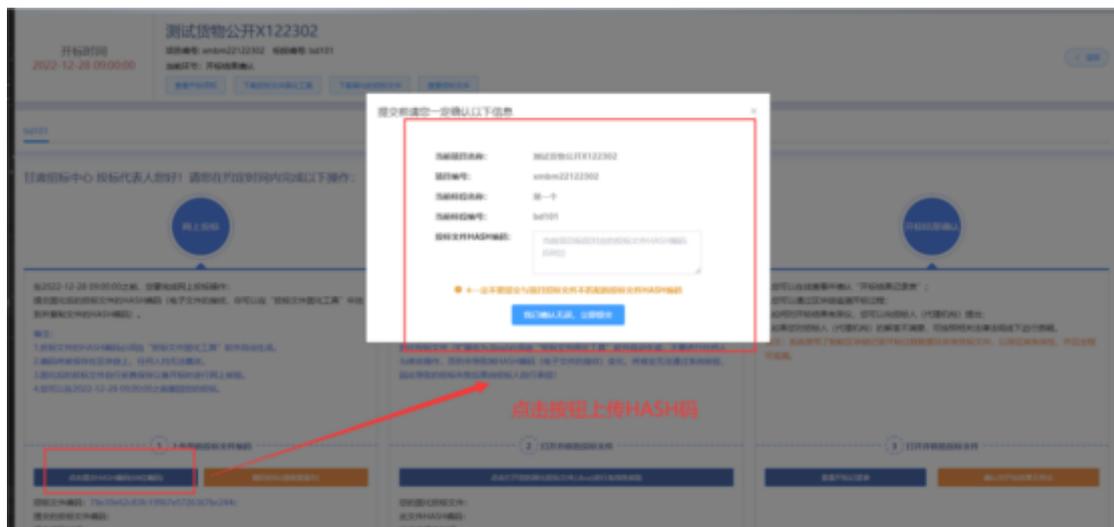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7.2上传哈希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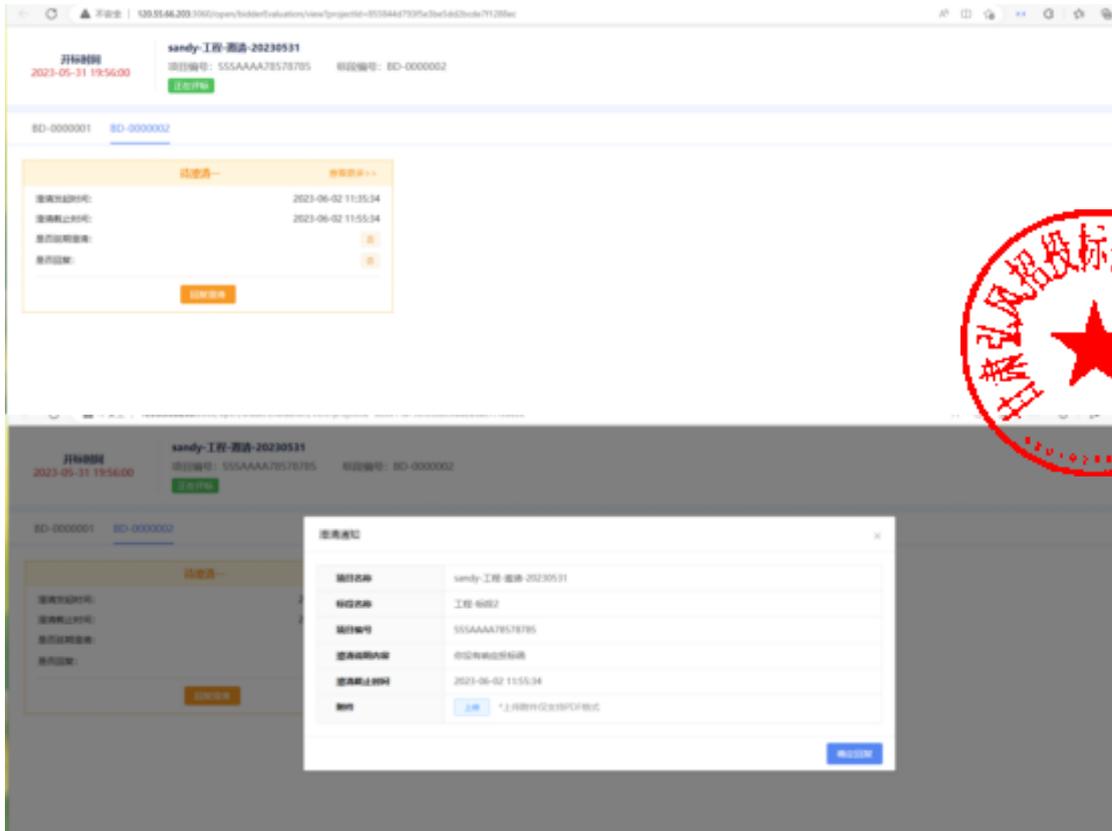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响应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7.3上传核验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响应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响应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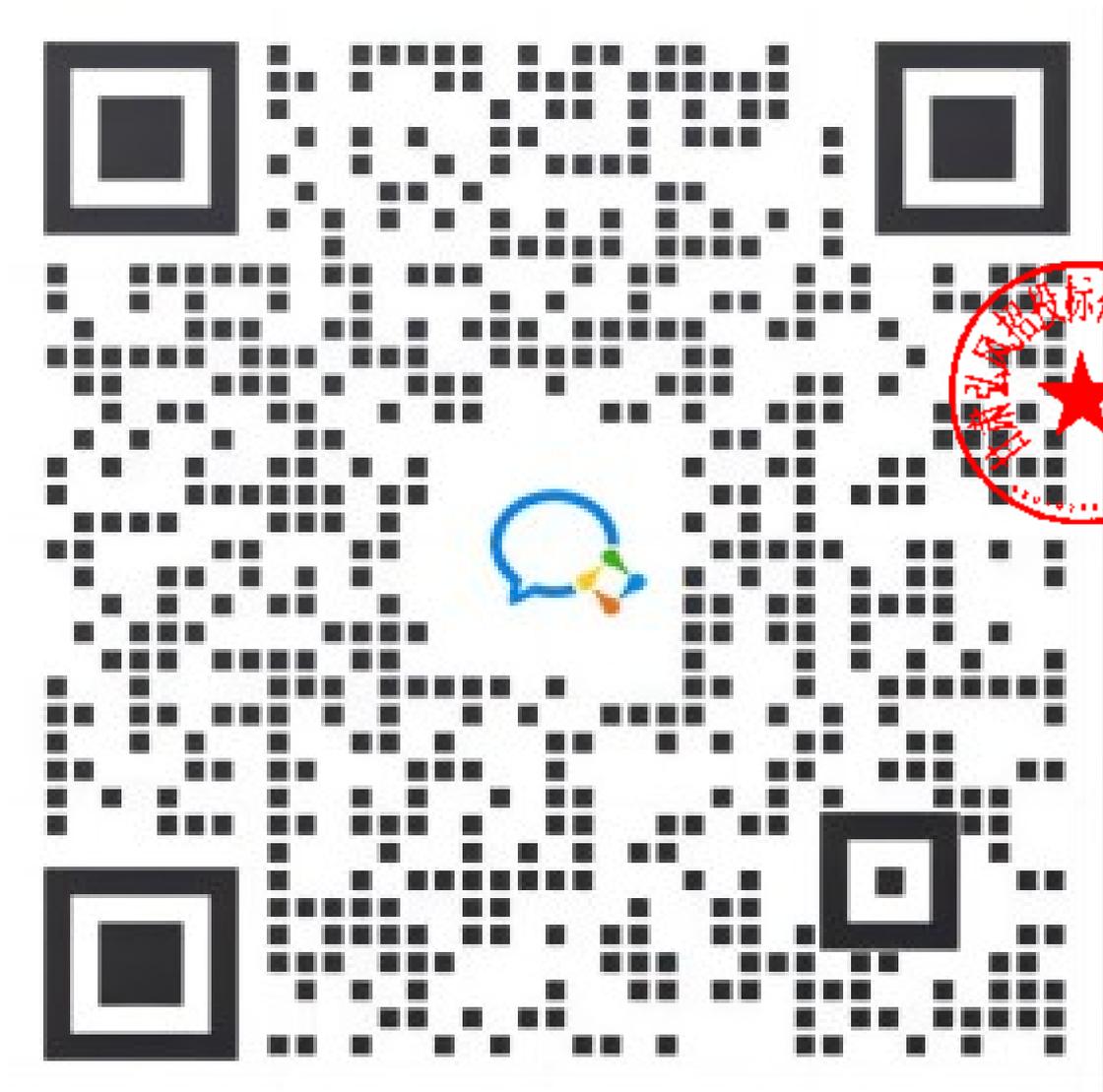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供应商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如果专家发起多轮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制作报价文件，进行上传。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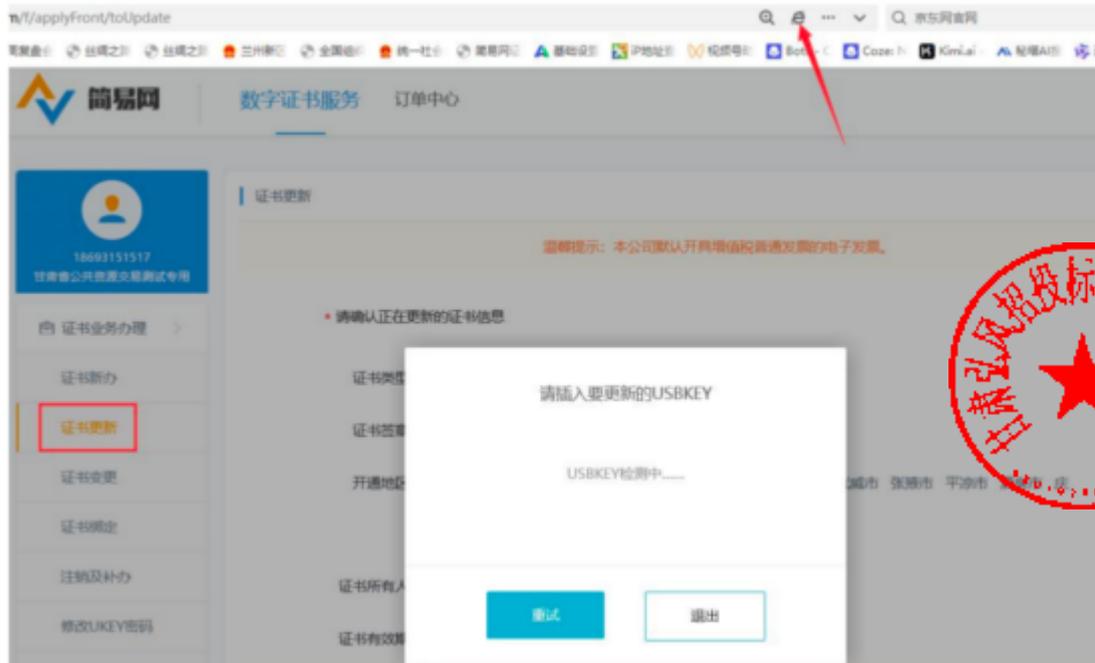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IE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实体介质数字证书（CA）办理

- 1、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黑色锁）：0931-4267890
-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0931-2909370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13609362661



全国互认移动数字证书（CA）办理

- 1、杭州天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e签盾APP）4000878198
- 2、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爱诺签APP）4007188588
- 3、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联达E投APP）17168586562
- 4、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中标一证通APP）4000921999